

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事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

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事胡涛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持有公司股份 13,95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9949%，前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，已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开市起上市流通。

-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2025 年 2 月 7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，公司 5%以上股东、董事胡涛计划通过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1,990,000 股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1.00%，减持期间为 2025 年 3 月 3 日至 2025 年 5 月 30 日，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。

公司收到胡涛出具的《股份减持结果告知函》，截至 2025 年 5 月 28 日收市，其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,99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00%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胡涛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☐是 ☐否 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 ☒是 ☐否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☒是 ☐否 其他： /
持股数量	13,950,000股
持股比例	6.9949%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IPO 前取得：13,950,000股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有数量 (股)	持有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胡涛	13,950,000	6.9949%	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
	上海烜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—烜鼎飞扬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3,730,000	1.8703%	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
	合计	17,680,000	8.8652%	—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胡涛
减持数量	1,990,000股
减持期间	2025 年 5 月 15 日~2025 年 5 月 28 日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，1,990,000 股
减持价格区间	24.50~26.27元/股
减持总金额	50,108,449.21元
减持完成情况	已完成

减持比例	1.00%
原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：1.00%
当前持股数量	11,960,000股
当前持股比例	5.9971%

注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后，胡涛持有公司 11,960,000 股，其一致行动人上海烜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—烜鼎飞扬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公司 3,730,000 股，胡涛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15,69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8674%。

（二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☒ 是 ☐ 否

（三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☐ 未实施 ☒ 已实施

（四）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☐ 未达到 ☒ 已达到

（五）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☐ 是 ☒ 否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30 日